

杨保秋 主 编

流转税的 计算与运用

前　　言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我国的税制改革不断完善，初步建立起以流转税和所得税为主体，其他税种配合的多种税、多层次、多环节调节的复合税制体系，基本上适应了新的经济形势，有利于促进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为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税收政策、法令，正确计算流转税应纳税额，我们依据1990年2月底以前的税收法规，结合湖南省的实际情况，编写了《流转税的计算与运用》一书。

流转税本应包括以商品流转额和非商品流转额为征税依据的各个税种。本书只对流转税中的主要税种——产品税、增值税和营业税的计算方法以实例的方式进行编写。编写时我们力求理论联系实际，着重于实际运用，做到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在编写方法上，产品税按产品分类，增值税按计算方法分类，营业税按科目分类编写。鉴于价税分离购进扣税法计算增值税正在扩大试行，它将为我国增值税实现凭发票所注税款进行税款抵扣的制度创造了条件，因此，我们对这一计算方法作了重点介绍。本书适合广大税务干部、工商企事业单位的财会工作人员和办税员，财经院校的师生以及从事经济管理工作的同志阅读和参考。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杨保秋、程安亭、曾赤华、陈力、夏文明、邓作甫、秦跃、陈鸣等同志。全书由杨保秋同志进行总纂。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国家税务局驻湖南进出口税收管理处、湖南省税务局流转税处以及各地、州、市税务局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错误和疏漏之处，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〇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流转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概述

一、正确计算流转税应纳税额的重要意义	(2)
二、流转税应纳税额计算方法分类	(7)
(一) 按产品(商品)销售收入和营业收入乘以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7)
(二) 按产品销售收入减去准予扣除金额后的余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8)
(三) 按产品销售收入乘以适用税率减去以前阶段扣除项目已纳税额计算应纳税额.....	(9)
(四) 按收购产品所支付的金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10)
(五) 按商品销售收入减去商品购入原价后的差额乘以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11)
(六) 按组成计税价格乘以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	(11)

第二部分 产品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与运用

一、产品税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15)
(一) 以产品销售收入全额计算应纳税额的方法...	(15)

(二) 销售带包装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6)
(三) 销售准予扣除包装征税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8)
(四) 工业企业以“以物易物”等方式销售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9)
(五) 工业企业设立门市部销售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21)
二、委托加工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22)
(一) 工业企业委托加工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22)
(二) 其他单位委托加工产品的计算纳税问题	(25)
(三) 委托加工产品代扣代缴产品税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26)
三、工业企业自产自用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28)
(一) 自制产品用于本企业连续生产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28)
(二) 自制产品用于本企业非生产项目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0)
四、烟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31)
(一) 烟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依据	(31)
(二) 烟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6)
1. 销售普通卷烟和普通雪茄烟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7)
2. 销售带过滤咀和硬质包装的卷烟和雪茄烟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7)
(三) 烟类产品应交中央产品税和专项收入的计算	

方法	(39)
(四) 烟类产品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44)
五、酒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48)
(一) 酒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依据	(48)
(二) 酒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1)
1. 销售不带包装的酒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2)
2. 销售带包装的酒类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2)
3. 酒类产品溢量溢价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4)
4. 用两种或两种以上原料混合生产的白酒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55)
(三) 酒类产品应交中央产品税和专项收入的计算方法	(59)
六、电力生产和销售应纳税额的计算	(65)
(一) 电力生产和销售应纳税额的计算依据	(65)
(二) 销售电力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67)
(三) 大型电力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67)
七、高价成品油应纳税额的计算	(68)
(一) 高价原油生产的成品油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68)
(二) 平价原油生产的超产高价成品油差价收入的处理	(71)
八、农、林、牧、水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72)
(一) 农、林、牧、水产品的征税范围和应纳税额的基本计算方法	(72)
(二) 农、林、牧、水产品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	

题的处理 (74)

第三部分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与运用

一、增值税计税依据的确定 (79)

(一) 应税产品计税依据的确定 (79)

1. 计税依据确定的一般计算方法 (80)
 2. 销售带包装产品计税依据的确定 (83)
 3. 从购货方取得的价外收入应作为计税依据 (84)
 4. 以物易物计税依据的确定 (85)
 5. 以旧换新计税依据的确定 (85)
 6. 采用回扣、折让方式销售产品计税依据的确
定 (86)
 7. 还本销售产品计税依据的确定 (87)
 8. 以应税产品抵偿债务计税依据的确定 (88)
 9. 补偿贸易计税依据的确定 (88)
 10. 工业企业自营出口、委托代理出口计税依据的
确定 (88)
 11. 内销产品收取外汇计税依据的确定 (90)
 12. 自产自用产品计税依据的确定 (91)
 13. 商业企业前店后场(坊)销售产品计税依据的
确定 (94)
 14. 饮食、服务企业在门市零售自制应税产品计税
依据的确定 (94)
 15. 工业性作业计税依据的确定 (95)
- (二) 其他销售计税依据的确定 (96)

1. 材料销售计税依据的确定	(96)
2. 废料销售计税依据的确定	(97)
二、扣除税额的计算	(98)
(一) 扣除项目的范围	(99)
(二) 扣除项目金额的构成	(102)
(三) 扣除税率的确定	(103)
(四) 扣除税额的计算	(105)
三、增值税具体问题的计算	(116)
(一) 委托加工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16)
(二) 扩散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20)
(三) 钢材、钢坯应纳税额的计算	(121)
(四) 以增值税新增税额归还外汇贷款的计算	(123)
(五) 扣除税额分摊方法的计算	(128)
(六) 减税免税产品的减免税额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133)
四、投入扣税法的运用	(140)
(一) 投入扣税法的概念、特点及适用范围	(140)
(二) 投入扣税法的基本计算公式	(140)
(三) 投入扣税的具体计算办法	(141)
1. 以生产费用表为主要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41)
2. 以发出材料汇总表为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48)
五、产出扣税法的运用	(152)
(一) 产出扣税法的概念、特点及适用范围	(152)
(二) 产出扣税法的基本计算公式	(154)

(三) 产出扣税法的具体计算办法	(154)
六、销售成本扣税法的运用	(160)
(一) 销售成本扣税法的概念、特点及适用范围	(160)
(二) 销售成本扣税法的基本计算公式	(161)
(三) 销售成本扣税法的具体计算办法	(161)
1.以生产费用发生额为主要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62)
2.以完工产品成本额为主要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66)
七、购进扣税法的运用	(170)
(一) 购进扣税法的概念、特点及适用范围	(170)
(二) 购进扣税法的计算公式	(171)
(三) 购进扣税法的具体计算办法	(171)
1.以材料采购科目为主要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71)
2.以原材料等科目为主要依据计算应纳税额的办法	(177)
八、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的运用	(181)
(一) 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的概念、特点及适用范围	(182)
(二) 价税分流购进扣税法的基本计算公式及会计核算内容的变更	(184)
(三) 期初扣除项目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理	(185)
1.期初扣除项目待扣税金的计算	(185)
2.对原采用不同计税方法的企业期初扣除项目待扣税金的计算原则	(188)

3.期初扣除项目待扣税金的帐务处理	(189)
(四)日常核算中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理	(193)
1.购进扣除项目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理	(193)
2.委托加工材料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理	(195)
3.随同设备进口的材料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 理	(196)
4.其他单位投资转入材料的核算	(197)
5.生产领用专项物资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 理	(197)
6.生产耗用动力应扣税金的计算和帐务处理	(198)
7.基本建设、专项工程、生活福利等非生产部门 领用不含税扣除项目的还原计算及帐务处 理	(203)
8.扣除项目盈亏和毁损冲减应扣税金的计算及会 计处理	(204)
9.企业出租出借包装物冲减应扣税金的计算及帐 务处理	(205)
10.库存扣除项目、在产品、产成品发生盈盈的处 理	(206)
11.企业自运外购大宗材料的处理	(206)
(五)销售税金的计算及帐务处理	(206)
(六)试点企业产品税产品改征增值税税率的换 算	(210)
(七)关于动用期初库存,抵减待扣税金的计算	(211)

第四部分 营业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与运用

一、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17)
(一) 商品零售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219)
1.商品零售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19)
2.商品零售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 处理(220)
3.商品零售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229)
(二) 商品批发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231)
1.商品批发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31)
2.商品批发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与企业财务 核算的关系(233)
3.商品批发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 处理(238)
(三) 临时经营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242)
(四) 商品批发环节代扣零售环节营业税的计算方 法(243)
二、交通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46)
(一) 公路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247)
(二) 航运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252)
(三) 铁路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256)
(四) 民航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258)
(五) 其他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261)
(六) 交通运输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 的处理(262)

三、建筑安装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64)
(一) 建筑安装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65)
(二) 建筑安装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267)
(三) 建筑安装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275)
(四) 建设单位、施工企业编制工程预算和标的计列营业税的方法	(277)
四、金融、保险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79)
(一) 金融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80)
(二) 金融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282)
(三) 金融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286)
(四) 保险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89)
(五) 保险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291)
(六) 保险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292)
五、邮电、出版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94)
(一) 邮政电讯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294)
1. 邮政电讯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295)
2. 邮政电讯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298)
3. 邮电通讯企业计划收入与实际收入的内容及与计税的关系	(301)
4. 邮政电讯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301)

(二) 出版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303)
1. 出版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03)
2. 出版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304)
六、公用事业、娱乐业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305)
(一) 公用事业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05)
(二) 娱乐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06)
1. 娱乐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一般计算方法	(306)
2. 娱乐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中具体问题的处理	(308)
3. 娱乐业务收入应纳税额计算方法的运用	(310)
七、服务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	(311)
(一) 代理服务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12)
(二) 饮食服务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14)
(三) 宾馆、招待所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15)
(四) 旅游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17)
(五) 广告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19)
(六) 租赁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20)
(七) 仓储、堆栈、寄存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21)
(八) 其他服务业务收入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	(321)

第五部分 进出口产品征税、退税的计算

一、进口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325)
(一) 进口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依据	(325)

(二) 进口产品应纳税额的计算方法(327)
二、出口产品应退税额的计算(328)
(一) 出口产品应退税额的计算依据(328)
(二) 出口产品应退税额的计算方法(335)
1. 工业企业直接出口或委托外贸企业出口产品 应退税额的计算方法(335)
2. 外贸企业从工业企业购进产品出口应退税额的 计算方法(336)
3. 外贸企业从所属支公司或其他外贸企业调拨购 进商品出口应退税额的计算方法(337)
4. 外贸企业自营出口农副产品应退税额的计算方 法(338)
5. 外贸企业购进原材料，委托工厂加工出口产品 应退税额的计算方法(340)
6. 外贸企业购进原材料销售给工业企业加工成产 品后购回出口应退税额的计算方法(340)
7. 外贸企业进料加工出口产品应退税额的计算方 法(341)

第一部分 流转税应纳税额 的计算方法概述

流转税是指在税制体系中，以流转额为计税依据的各个税种的总称。我国现行的税制体系，是以流转税和所得税为主体的税制体系，流转税的主要税种有产品税、增值税和营业税。国家财政收入的绝大部分，是以流转税形式征收入库的。从一定的意义上说，流转税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

流转税的征税范围相当广泛，与社会商品生产和流通有着密切的联系，在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和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社会再生产的各个环节，国家运用流转税的职能参与分配，发挥对再生产的调节作用。社会商品生产和流通的各个部门和行业，不论是国营企业、集体企业、还是各种联营企业和个体经营者；不论是国内商品的生产和流通，还是从国外进口商品；也不论是生产领域，还是流通服务领域，都体现了流转税参与分配、发挥调节的作用。

流转税对社会生产和流通的调节作用，主要是以对商品流转额和非商品流转额课税来发挥的，这既是决定流转税性质的根本内容，也是流转税征税对象计算纳税的基本依据。所谓商品流转额，一般是指在商品交换过程中，因销售商品或购进商品而发生的收付金额。流转税的各个税种，是以流转额为课税依据征税的，税法已作了具体的规定。当

税法规定卖方为纳税人时，商品流转额就是商品的销售收入额。如工业企业的产品销售收入额，商业企业的商品销售收入额；当税法规定买方为纳税人时，商品流转额就是购进商品所支付的金额。如国营、集体和固定工商业户收购产品所支付的金额。所谓非商品流转额，一般是指不直接从事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而是因其进行的经营活动所取得的营业收入额。如交通运输、建筑安装、金融保险、邮政电讯、出版业、公用事业、娱乐业以及各种服务行业所取得的经营业务收入额，统称为非商品流转额。

流转税对商品流转额和非商品流转额征税，是以一定的比率征收的，在税法上称之为税率。它是征税额与征税对象（或征税依据）之间的量的比例。流转税的税率是依照各个税种公布的《税目税率表》规定的税率执行的。各个税种的税率设计，在形式上，一般是采用比例税率，但对某些特殊的征税对象，采用了定额税率；在内容上，根据不同收入的性质和盈利水平，制定了高低不等的税率。这种有差别的税率结构，既有利于调节不同的经济收入，促进国民经济健康稳定发展，也有利于税收参与社会收入的分配，积累资金，保证国家财政的需要。

一、正确计算流转税应纳税额的重要意义

流转税是现行税制体系中的主体税之一，涉及到各个企业、单位和个人，税收的计算征收，既直接关系到——国家财政收入，又反映了纳税人的税收负担情况。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的应纳税额的征多征少，一征一免都具体体现国家的各

项经济政策。如果我们的税务干部、企事业单位的财会人员和办税员的业务水平不能适应，不能及时地、准确地计算出纳税人的应纳税额，或者出现了计算中的错漏现象，其结果必然造成多征或少征。按照现行的经济政策衡量，就会出现该支持的产品或行业没有得到支持，该限制的又没有进行限制，这样，流转税的职能作用就无法体现。要正确的贯彻执行国家的税收政策、法令，每个税务干部、企事业单位的财会人员和办税员必须熟练掌握流转税的各种计算方法，准确计算出纳税人的应纳税额，才能充分发挥流转税的各种调节作用。因此，正确计算流转税应纳税额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正确计算流转税应纳税额有利于 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

流转税中的产品税、增值税和营业税，是我国税收体系中的主要税种，在组织国家财政收入中有着重要的作用。

一是税源大，收入多。所谓税源大，是这3个税种的征收范围极为广泛。在国民经济活动中，凡从事各种商品生产、销售和各种服务业的单位和个人，不论其经济性质、经营方式如何，也不论是城市和农村，在税法规定的征收范围内，都要向国家纳税。一种商品从生产到消费，要经过许多流转环节，在工业生产环节要征收产品税或增值税；产品进入商业流通领域后，在商品批发环节和零售环节要分别征收营业税；农、林、牧、水产品在商业采购环节要征收产品税，在商业批发环节和零售环节要征收营业税。所谓收入